

#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说明

根据公司运作实际需要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6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做了相应修订，具体修改内容对照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原条款	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后的条款
第一百零七条：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四名为独立董事，设董事长一名。	第一百零七条：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，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，设董事长一名。

上述章程变动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17日